

神真正的本性

你對神的看法，會影響你生命中的方方面面。如果你認為祂嚴厲、易怒，那你就永遠無法在祂身邊感到安心。但如果你真正認識到祂是何等良善與恩慈，你就會毫不猶豫地親近祂。

主曾向我啟示的最根基性的真理之一，就是舊約中的審判與新約中的恩典是和諧一致的。我稱之為「基督信仰入門課」，因為若你不了解神的真實本性，就很容易被魔鬼欺騙。

這並不是在討論舊約與新約的對比，而是關乎你與神之間的關係。我可以肯定地說，凡是不全心全意、充滿熱情地愛神的人，一定對神的真實本性有所誤解。這話雖然直接，但我這樣說是因為——如果你認為神是嚴厲的、憤怒的、喜怒無常的，那你就會對祂敬而遠之，特別是在你犯錯的時候。

我知道舊約中確實有些經文難以理解，比如有天使一夜之間擊殺了十八萬五千亞述人（參見列王紀下 19:35）；出埃及記中的滅命天使；神擊打米利暗和烏西雅王使他們長大癲瘋等等。乍看之下，相較於新約中的神，彷彿我們面對的是兩位截然不同的神。但事實上，問題不在於神，而在於我們對神的認識。

神在瑪拉基書與馬太福音之間並沒有改變，祂並不是突然間決定變得「好脾氣」了。祂一直都是滿有憐憫與慈愛的。事實上，瑪拉基書 3:6 說：「因為我耶和華是不改變的。」那麼，究竟是什麼改變了呢？是神與人相交的方式改變了。

在舊約之下，人還沒有重生。因此，神處理罪的唯一方式就是審判。當時的人伏在舊約之下，而神設立這約的目的是讓人們意識到他們需要一位救主。這就像馴服一匹野馬一樣。

一匹野馬與滿有憐憫的神

為了說明這一點，我想跟你分享一段經歷。我孩子小的時候很想要一匹馬。我們買不起，就一起禱告。結果不久後，有人送給我們六匹馬。其中兩匹是漂亮的阿拉伯小馬駒。因為它們完全不受馴服，因此面臨被處死的命運。我雇了兩個牛仔來抓牠們，結果兩人都受傷住院。

我繼續禱告，神就給了我一個辦法。我在一桶燕麥上設了一個活結套索，當馬低頭吃的時候就會被套住。這匹馬叫作「以利沙代」（El Shaddai）（希伯來文意思是「全能神」）。

到訪我們的網站：

<https://awmi.hk>

牠一被套住就狂怒不已，衝到繩索盡頭、翻滾、踢跳、驚恐萬分。我試圖剪斷套索，但牠圍著柱子瘋狂奔跑，我若靠近就可能被踩傷。最後，牠跑了二十分鐘後精疲力盡地倒在地上。我走過去給牠戴上籠頭，從那以後我就能騎牠了。

我並不是要鼓勵這種做法，但我要說的是：從那以後，這匹馬雖然馴服了，但每次看到我都會發抖，牠非常懼怕我。我想盡辦法安撫牠——和牠說話、唱歌、甚至向牠讀聖經。我不是牠的敵人，我是救了牠命的人。牠的恐懼，其實不是因為我做了什麼，而是因為牠內心的野性對管教的本能反應。

多數基督徒錯失的轉捩點

同樣地，人們讀舊約時，以為神很嚴厲甚至殘酷。他們不了解新舊約之間的差異，把兩者混為一談，最後搞不清楚什麼才是神的真實本性。

這聽起來可能有些激進，但我要說，舊約律法的目的，並不是讓我們與神建立關係，也不是為了顯明祂的愛。而是要讓我們明白神完美的標準——一個我們永遠無法達到的標準，使我們不再幻想能靠自己的行為稱義。羅馬書 7:9 說律法使罪在我們裡面活過來。律法不能幫助我們勝過罪，反而激發並強化了罪。

問題在於人們常常互相比較，自以為：「我雖然不完美，但總比多數人好，所以應該沒問題。」但神並不是按曲線打分的。雅各書 2:10 說：「因為凡遵守全律法的，只在一條上跌倒，他就是犯了眾條。」所以律法並不是一張讓我們靠行為與神和好的清單，而是讓我們看見自己的不堪與無望，迫使我们呼求：「神啊，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吧！」

神賜下律法的真正原因

律法是「屬死的職事」、「定罪的職事」。它的目的不是扶持我們，而是要我們「閉口無言」。律法從來不是為了贏得與神的關係，而是讓我們認識到自己的盡頭。當人們自以為義時，神就把標準抬得更高，讓他們明白——離了祂，他們根本無法達標。

當你真正意識到神有多聖潔、自己有多無望時，你才會開始明白耶穌的救恩有多偉大。在新約之下，耶穌承擔了罪應得的一切憤怒、審判與刑罰。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承受了全部。如今神不再照我們的罪待我們，而是按著耶穌所成就的一切來看我們。

到訪我們的網站：

<https://awmi.hk>



這就是轉捩點，這改變了一切。如果你從未真正感受到自己罪的重擔，你就無法完全領受並珍惜耶穌為你買贖來的自由。

開始清楚看見神

認識神的真實本性，會改變你的一生。當你真正明白神的本性，你的信心會不斷增長，你將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從神那裡領受，你的人生將成為祂良善的有力見證。

本篇教導亦有書籍和電子書版本。如欲購買，請造訪：awmi.hk/shop

我們愛你，
安德烈與潔米

到訪我們的網站：
<https://awmi.hk>